

深圳市宝安区公办中小学面向 2024 年应届毕业生公开招聘教师 资格审核目录表（此表请考生从报名系统中生成导出）

姓名		性别		报考职位					
身份证号				政治面貌					
联系电话		考生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2024 年应届毕业生 <input type="checkbox"/> 2024 年非应届毕业生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本科毕业院校		专业			毕业时间				
研究生毕业院校		专业			毕业时间				
博士毕业院校		专业			毕业时间				
以下材料请考生按顺序准备好并提交现场审查员审查									
材料名称			备注		是否完整				
1.报名表			需打印后个人手写签名						
2.身份证			正反面复印在同一页面						
3.大学各阶段学历、学位证书			硕士研究生以上学历需要上传本科阶段学历学位证书；暂未取得学历学位证书的，不需提供。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r> <td style="width: 50%;">本科</td> <td style="width: 50%;"></td> </tr> <tr> <td>研究生，含博硕</td> <td></td> </tr> </table>	本科		研究生，含博硕	
本科									
研究生，含博硕									
4.就业推荐表和院系推荐意见			尚未取得学历学位证书的国内院校考生须提供，如就业推荐表已有院系推荐意见，可不提供院系推荐意见。						
5.成绩单和绩点情况			需要提供学校教务处或院系加盖公章的最新成绩单。						
6.教师资格证			<input type="checkbox"/> 高级中学教师资格证 <input type="checkbox"/> 初级中学教师资格证 <input type="checkbox"/> 小学教师资格 <input type="checkbox"/> 暂未取得						
7.留学人员证明			境外院校考生提供。《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或《出国留学人员资格临时证明》，未毕业的上传就读院校开具的在读及毕业时间的证明。						
8.公告要求的其他材料			1.委培或定向单位出具同意报考证明；2.院系出具专业研究方向证明；3.公告对留学人员要求的相关证明； 4.公告中关于其他报考人员的证明材料。						
报考人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本人只报考本次考点一个职位，本人符合招考公告规定的所有条件及报考岗位的所有资格要求。如不符合，本人愿意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 <input type="checkbox"/> 本人属定向或委培生，在资格复审环节提交由委培或定向单位及毕业院校出具同意报考证明，否则被取消聘用资格。 <input type="checkbox"/> 本人知晓并承诺，在 2025 年 8 月 31 日前取得相应层次的教师资格证，否则被取消聘用资格。（注：考生在取得教师资格证前，不予办理聘用备用手续。）						
			承诺人签名：	身份证号：	日期： 年 月 日				

注：报考人员下载打印此表，请自备好以上材料原件交资格审核，对于材料不齐者，不予通过审核。